



学做烘焙的女孩做了一个小蛋糕,一半抹茶,一半奶油。抹茶粉绿色的,撒在蛋糕上,软嫩的绿,是春天的颜色。另一半是奶油的白,颤巍巍的。初学者手艺不精,抹茶粉洒得一半多一半少,乍一看,像是卧着一对阴阳鱼。小姑娘咬一口抹茶蛋糕:我吃掉一口“春”;再咬一口奶油:我啃了“天”一口……一口接一口,春被啃去了一大半,春天的鱼儿游近了,又慢慢游出视野。

我此前前庸风雅,买了一束新鲜桃枝。店家信誓旦旦地表示,插上水,过个十天半月就会开花!十天、半个月、一个月过去了,还是没开花。我以为入了店家的坑,悻悻地将它扔在露台垃圾桶,便遗忘了。没想到几场春雨后,积了水的垃圾桶里,散乱的桃枝竟零星冒出了绿芽,开了几朵桃花,还有不少花骨朵含苞待放。我不由得赞叹生命的神奇。

我重新把桃枝插进陶罐,如此倔强的生命力,必得粗粗的陶罐才能与之匹配。陶罐靠近假山鱼池,鱼池

春天的鱼儿游啊游

□王常婷

许久不用。这个春天,为了应景,我买来三十条小小的金鱼,加上原有的铜钱草、文竹,仿佛也有了“鱼戏莲叶间”的意境。春水游鱼,天色清明。绿了一个冬天的竹叶飘落水面,生命便在瞬间被唤醒。

劫后余生的桃花次第开放,又轻轻飘零,花粉花瓣四散零落。“流水落花春去也,天上人间。”似乎只有在水面上,落花才有了第二次生命。

“桃花流水鳜鱼肥。”鱼儿似乎天生就喜欢追逐落花;人们也总爱在春天寻找诗意。

卖鱼的人交代,观赏鱼不必太常喂,因为水里的微生物、浮游生物是它们天然的能量来源,所以鱼儿对于缤纷落英应该是无比欣喜,追着追着,花瓣花粉就不见了,也许沉底了,也许成了鱼儿的果腹之物。于是,一些鱼儿养着养着,肚子就大了,可能是吃多了,可能是胖了,也可能是人类不了解的原因。子非鱼,安知鱼之心腹?

绿波下,鱼儿酝酿了一个冬天的爱情也被唤醒了。几十条小鱼,怎么数也数不清,似乎越养越多。所以我们情愿相信,鱼

肥大的肚子,不是因为胖,而是装着爱情的结晶——鱼子。可是古人说,鱼腹里藏的是尺素。古人“鱼封雁帖”的风雅,得靠动物来成就。比起鸿雁传书,“鱼传尺素”来得更委婉缠绵。孕育的生命在期待中成熟,一个个小生命从鱼腹里跳脱出来,在水里叮叮当当、四处散落,是甲骨文、金文,是篆书、行书、楷书……

生在海边,鱼鲜是家常便饭。幼时吃鱼,我专挑鱼子吃,与风雅无关,纯粹是口腹之欲。一条鱼里,鱼子软糯弹牙,还不用担心鱼刺,要辨别鱼是否新鲜,就看鱼子:能整团取出的,这鱼肯定新鲜,因为鱼的腐败是从内脏开始的,一不新鲜,鱼子就散乱了。春天的鱼子最肥,鱼儿们蛰伏了一个冬天,很多鱼都在这个季节产卵:沙梭、春只、乌鱼、鲤鱼……我最爱吃一种叫“籽母鱼”的鱼子,它们属于乌鱼种类,却比普通乌鱼小,因而鱼子更细腻绵柔。籽母鱼似乎都是母的,春天里,每条都圆滚滚的,肉和鱼子都好吃,产量又高,是很受欢迎的家常鱼。记忆里还有一种家常鱼,民间俗称“公鱼”,

产量更高,只是很小,最大不过小拇指般大小,所以没人养殖。它们跟着洋流而来,铺天盖地,渔民们一网捞上来,一些蒸成鱼饭,一些晒成小鱼干,更多的直接粉碎成饲料。公鱼鱼小刺多,没多少人爱吃。我从没见过有卵的公鱼,渔民们常常笑话:公鱼寻无“某”,籽母哭无“翁”。

到了夏天,小鱼们都生产了,就得伏季休渔了,那是成长的季节。

小孩记忆里的季节,总是和吃有关。味蕾的记忆,最是根深蒂固。所以电影里的麦兜唱:“春风亲吻我像蛋蛋蛋蛋,水面小蜻蜓跳跳弹弹点头,点点春雨降像葡萄提子,万物待生长……”

鱼逐春水去无痕,小孩总会长大。成人的世界,是“未知东郭清明酒,何似西窗谷雨茶”,还是和吃有关。

林野熏风起,春山谷雨前,鱼潜鸟飞,远山如黛。我想和粉粉的一头猪去踏青。



心态转弯,路就宽一半。



阿嬷

□刘建阳

周末,我回老家。古厝是太公生意做最顶峰时建成的,已有百年历史。

轻轻推开大门,走进靠南的那间堂屋,墙角立着一座黑底镶红边的檀木方橱,墙面早已斑驳,悬挂着太公早年的全家福。照片里的阿嬷那么年轻,与她的儿女倚立一旁,她的面容清瘦,嘴角上扬。

阿嬷姓许,晋江人,她缠过足,不识字,常挂嘴边的几句闽南谚语。

阿嬷的父亲与我的太公是生意伙伴,二人聊起儿女,觉得年龄、性格、家庭都合适,一来二去就定了亲。阿嬷进门时,太公生意已没落,除了古厝的四五间房屋,她与阿公的手里没有上一辈留下的任何财产。阿嬷说:“无米煮番薯汤。”阿公在外奔波、找事做,家里一切的事都由阿嬷担当,柴米油盐、缝补缝补,连子女读书上学的事也全由她操心。生我父亲的当天下午,阿嬷就自己下床到河边洗衣服了。

后来,阿公到南洋谋生,一去杳无音信。我的父亲时年4岁,家里一个壮劳力也没有。白天,阿嬷养鸡鸭,喂猪、种地。晚间,她煮着一盏油灯,还要缝补衣服,一直到半夜。她将一分钱掰成两半花,为三个子女成了家。

我的父亲在村里念完小学,在县里念完初中,还想到市里读高中。阿嬷舍不得,就这么一个儿子,怕万一出去求学后不再回来。阿嬷把父亲关家里,父亲就撬开门锁往外跑,边跑边哭喊着要读书。阿嬷追上前面问:“你一定得读书吗?”父亲决然点头。阿嬷最终决定送父亲到市里读高中,校服、书籍、饭食、住宿,样样都得花钱。阿嬷咬紧牙根,多种了几分地,多养了几头猪,累得直不起腰,每月寄给父亲的生活费从不间断。父亲念完高中考上省城大学,是村里的第一个大学生。阿嬷的决定就这样影响了我的父亲一生,父亲后来分配了工作,与当老师的我的母亲成家,养育我们几个子女读书、立业,现在想来,全应感谢阿嬷的恩情啊。

阿嬷常说:“心和万事兴,家和万事成。”阿公是抱养来的,分家后,但凡家里烧点好菜,阿嬷必先盛上一碗,交代人端给太嬷食用。她与我的母亲相伴五十余年,婆媳关系极好,从未红过脸。

遇年节,她常通宵达旦,亲手蒸出一箩筐一箩筐的发糕,发糕要裂三瓣、点红点,寓意家里红红火火、越来越旺。

阿嬷最重亲情。我的父母工作极忙,无暇顾及儿女,我们兄弟姐妹几个全由阿嬷带大。老家有一个竹摇篮,幼时的我们躺在里面,阿嬷边摇边轻轻地唱:“困仔,憨憨睡,一眠大一寸。”记忆中,她会变魔法。小时候,我每次放学回家,脱口而出的第一句话是:“阿嬷,有什么吃的?”阿嬷的吊篮千变万化,里头能拿出麻糕、炸枣、碗糕、绿豆饼……永不会让我失望。

阿嬷走的前一夜,我和女儿回家看她。那时,阿嬷已昏迷,女儿在她耳边轻轻喊道:“阿太!阿太!”一瞬间,她睁开眼,望向女儿,微微一笑,对女儿说:“你要一直读书下去。”女儿没让阿嬷失望,几经周折,去年考上自己心仪的大学。

斯人已去,音容宛在。每每想起,心中满是温暖与感念,深深怀念我的阿嬷。

浮世绘



(CFP图)

舞之魅

□黄慧敏

时间与律动,从不辜负认真对待自己的人。

渐渐的,我的状态越来越好,心情日渐开朗,身体素质也慢慢提升,舞蹈带给我的改变,肉眼可见。难怪许久未见的朋友再见到我,都会说:“你的气色好多了,气质也不一样了。”这正是我所追求的美好。

我终于明白:舞蹈带给舞者的,远不止是动作。它是一种向上的生长力,让你在同龄人中站得更直,气息更稳;它是一种温柔的抵抗,帮你留住柔韧、力量与美好的姿态;它更是一场与自我的对话,在音乐与律动中,清晰听见自己的心跳。

到了这个年纪,我跳舞早已不与年轻人拼体力、比技巧。我跳的,是一种“时间差”。当岁月匆匆向前,我在自己的节奏里,把体态养得更挺拔;当日子慢慢沉淀,我在舞蹈中找回身体的轻盈;当许多人开始感慨年纪,我的眼神依然有光。不必跳成专业舞者的样子,只要动起来,就赢了。赢过时间的惯性,赢过岁月的消磨,赢过那个想要松懈的自己。

所以,无论你是三十岁,还是六十岁,只要你还想身姿挺拔而轻盈,舞蹈永远可

以是你悄悄蓄电的方式。在舞蹈的世界里,没有年龄、性别与界限,只要心怀热爱,就能找到属于自己的舞台。

在亲身体验与自我调节中,我惊喜地发现:学习与记忆舞步、节奏的过程,可以锻炼大脑的记忆力、注意力和空间感知能力,延缓认知衰退;在表演与展示中,当舞者与音乐完美相融,肢体随节奏舒展,会生出强大的感染力,既沉浸自己,也打动观众。

舞者用优美的肢体语言、流畅的动作衔接,富有表现力的神情,展现艺术魅力,带来美的享受与心灵触动,达到身心合一的状态。这种体验,能让人暂时忘却烦恼与压力,专注当下,享受放松与愉悦。

在学习舞蹈的过程中,还能结识志同道合的朋友,分享热爱,收获友谊与默契。

总而言之,舞蹈是一项兼具健身、健心、审美功能的综合性活动,适合各年龄段人群参与。你可以根据自身状况与兴趣,选择适合自己的舞种,长期坚持,便能收获身心的双重滋养。

别让年龄定义你,去成为舞蹈的一部分吧!因为你起舞的模样,就是时间最温柔的答案。

“保镖”

□吴建辉

便自然而然地接过“陪伴”的重任。无论是母亲在厨房洗碗煮饭、父亲在餐桌小酌,还是老两口在客厅听戏曲、门前晒暖阳、菜地里劳作、与邻居闲话家常,或是午后打盹休息,狗蛋总会寸步不离地跟着,时而在老人脚边绕前绕后,亲昵撒娇,时而主动带路引路,时而静静趴在身旁蜷成一团,那份相守相伴的默契,早已成了家里最温暖的日常。

农村房前屋后向来不缺小动物,偶尔有野猫等闯入屋内,狗蛋总能第一时间察觉并奋力驱赶。最难忘前几年老父亲在世时的一件事:那天他从镇上集市买完东西回家,刚要抬脚跨进家门,走在前面的狗蛋突然急刹停下,猛地挡在父亲身前——四腿绷紧如拉满的弓,嘴巴咧开露出尖利的牙齿,双眼圆瞪,气势汹汹地狂吠不止,那如临大敌的模样,仿佛下一秒就要扑上去搏斗。父亲下意识停住脚步,这才发现大门侧边,一条大拇指粗的眼镜蛇正立起近一尺高的身子,毒信子不停吞吐,模样凶狠至极,显然正蓄势攻击。父亲赶忙呼喊邻里帮忙,众人合力将眼镜蛇驱离,总算化险为夷,狗蛋也

算是立了件大功。后来回老家听父亲讲起这段经历,我愈发感受到狗蛋在关键时刻的忠诚与勇猛,对它的感情也愈发深厚。

每次回老家看望父母时,车子刚停稳,我一打开车门,狗蛋就会立刻飞奔而来,热情地围在身旁,尾巴摇得像拨浪鼓,嘴里发出“呜呜”的欢叫,轻轻咬着裤脚不肯松开,有时甚至兴奋得直接扑到身上,那股久别重逢的欢喜劲儿,总能瞬间驱散旅途的疲惫。

一次假日,我像往常一样回老家看望母亲。喝茶闲聊时,母亲脸上满是愁云,神情凝重地告诉我:“狗蛋不见了。”原来,不久前村里来了几个形迹可疑的人,开着一辆面包车在村道上鬼鬼祟祟地转悠,竟是专门来偷狗的。他们用绳子残忍套走了狗蛋,同村还有十多只狗狗也遭了同样的厄运。我这才猛然想起,此次到家时总觉得少了点什么,原来是没看到狗蛋飞奔迎接的身影。一时间,我心里五味杂陈,闷闷不乐,空落落的难受。家里人得知狗蛋被偷走的消息后,也都又伤心又气愤,心疼这只忠诚的小家伙。

我四处托朋友打听,希望能再找一只靠谱的小狗。好在功夫不负有心人,在好友的帮助下,终于选中一只纯种白色中华田园犬——小家伙刚满一个月,还没断奶,毛茸茸、胖乎乎的,模样憨态可掬。送小狗到我的老家时,原主人格外细心:不仅提前给它打了疫苗,还特意带来了狗粮和两斤鸡蛋补充营养,更耐心细致地叮嘱了喂养、保暖等诸多细节。我们全家人都满心感激,暗暗下定决心:一定要好好照料这只新成员,尽快把它养大,让它接过狗蛋的接力棒,继续守护好这个家。

到家后,小家伙怯生生地探出脑袋,在院子里嗅来嗅去,踩着我曾经走过的石板路,摇着细弱的尾巴蹭过母亲的裤脚。阳光洒下来,院子里又有了细碎的脚步声与轻轻的呜呜声,恍惚间,竟像是狗蛋从未走远。这份守护的暖意,终究会在小院里,延续下去。



狗蛋是土生土长的混种哈巴狗,是家里母狗前几年生下的崽,在院中已然陪伴我们近八年。它身形小巧,腿脚虽短却透着一股“短小精悍”的劲儿。全身覆着蓬松的棕毛,一条大尾巴轻轻扫动,一对尖耳朵像雷达似的,时刻警惕着四周的风吹草动。家里人向来待它尽心,鱼、肉等鲜美营养的食物从不吝嗇,全家老小都与这只通人性的小狗结下了深厚情谊。

看家护院是狗蛋的天职,院子的每一寸土地都是它坚守的领地。长年累月,它总以三种姿态守护着家园:或是像恪尽职守的警卫,雄赳赳气昂昂地沿院巡视;或是如威风凛凛的武士,静立屋檐下俯瞰庭院;或是趴在房前广场的石板上,炯炯有神的眼神紧盯前方村道,时刻防备着潜在的“入侵者”。

由于我们兄妹几人常年在外奔波,忙于工作与生意,唯有周末或节假日才能回老家陪伴父母,狗蛋



我十四岁时,看表哥治印,在一旁观摩他刻印的全过程,仔细揣摩执刀之法与运刀要领,心中有了自己动手的想法。

我用干透的山梨木根,削成不同规格的横断面正方形木章。以废弃钢锯片,改制平口、斜口刻刀各一把,再取一段硬木,做成凹字形印床。刻印时,在木印面上写好印稿,用镜子反照检视效果,反复修改,直至满意,方才动刀篆刻。邻里亲戚得知后,陆续前来求印,我亦尽力而为。

三十岁上下,正值20世纪80年代中期,城区有一家私人印社,我常去看老师傅治印。时日一久便熟络起来,还帮印社刻了不少私章。社里的张师傅五十多岁,患有哮喘,烟瘾又大,常能见到他一边咳嗽,一边持刀刻印。我每次将他交代的印

章刻好送去,他看过印蜕,总会夸我刻得不错,还会塞给我一些苦杏仁。我几番推辞,他却执意要给我。

治印虽为小众,但印床、刻刀、印泥、连史纸、棕刷一样不能少。我有一把四毫米白钢刻刀,价格不菲,斜头款式格外锋利,用以刻木、竹作品最为合适;另一把铰钢刀,是托友人从国外带回,由瑞典山特维克硬质合金打造,为双面开刃平头款,刻寿山石时“吃石”手感极佳,能听见推刀时那种很愉悦的崩石声。

记得有一回,朋友托我治印,还自带印石,说是旧藏“北部老田”。

这是一方老挝北部田黄,虽不及国石寿山田黄名贵,却也堪称印石佳品。章料六面平整,近观石色如枇杷般温润,贴石

治印有感

□傅建春

面灯照可见石纹清晰,萝卜纹宛若切片黄沁,纹理分明。整方印章无格无裂,亦无水沁痕迹,六面手感丝滑,自带天然清凉,重达140克,算得上是一件小重物,市价动辄以万元计。

刻印之前,我将它置于清水中浸泡三日,以增石质韧性,防爆热天气开裂。这也是我第一次刻田黄,刀感实在绝妙,推、切、摆、披诸般刀法随心切换,惊喜不已。

刻姓名章,是我幼时入门功课,几十年来常替人治印,早已心生倦怠,能推则推,一门心思投入,想创作一本印集。此次碍于朋友情面,只得再度动手。创作前,我在印稿上颠下功夫,又等到精、气、神俱佳之时才正式动刀。

印文仅刻二字,以汉玉印章法布局。

其中“斌”字笔画繁多,同一方向有十条直线,我别出心裁,在设计戈钩一竖处特意留一点“肉”,如辽阔平原末端拱起一座小丘,自有一抹秀色;若全刻作直线,反倒平淡无味,流于油滑。“斌”字旁的处理亦暗藏巧思,长短有度,伸缩自然,近观远赏,整体颇具动感。横竖转折、笔画交接之处,我力求每一笔皆有姿态、骨肉相依,无半分疲软之态。铃出印蜕一看,汉玉印独有的朴素之气已隐隐呈现,第一稿便基本敲定,只在边框处稍作一两处人为做旧痕迹。这是我印谱中颇为满意的一方作品。

以刀写心,以石记年。一方方印蜕,铃下了我从少年到中年、以印为伴的人生行踪。

茶余饭后

做饭

饭馆老板告诉我,隔壁桌的年迈夫妇是老顾客。饭馆开业时,他们就常来,每次打包一两个菜带走,数十年如一日。我听了很是触动,没想到一对相濡以沫数十年的夫妇,竟然还是不会做饭。

忘了

老爸打来电话问:“你没事吧?”我说:“挺好啊,怎么了?”老爸说:“收到短信说你被绑架了,要我三天之内打款二十万元,不然就撕票!”我忙安慰:“您别着急,那是骗子!您什么时候收到的短信?”他迟疑了一下,说:“上个月,一忙起来,就把这事给忘了……”

(请作者与本报联系,以便奉寄稿酬。)